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

广州市海珠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D6 地块复建安置项目、S3、S4 地块相关市政配套项目、广州市海珠区三滘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S21 地块复建安置项目、启动区 D3 地块相关市政配套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服务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现将资格审查结果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19 日 00:00 至 2026 年 8 月 22 日 00:00），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投标申请人	资格审查结果 (通过/不通过)	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
1	广州三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通过	/
2	广东南粤检测有限公司	通过	/
3	广州华鑫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通过	/
4	广东鸿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通过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工

联系电话:020-31716865

招标人名称: 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8 月 18 日